

A3 香港八間大學全打入THE亞洲大學百強

「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 首批九間基金經理出爐

區政府進一步以市場化方式推動創科發展。



【大公報訊】記者郭如佳報導：今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創新科技是推動高質量發展的重要引擎和新質生產力。特區政府近年持續優化創科政策工具，透過制度創新引導資本流向具戰略意義的科技產業，既配合國家發展方向，又為本地經濟注入新動能。

創新科技署昨日公布「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首批基金經理名單，共有九間公司原則上獲甄選，將負責管理聯合基金並投資本地創科初創企業。是次甄選標誌政府進一步以市場化方式推動創科發展，透過引入專業基金管理機構，擴大私營資本參與。

相關新聞刊 A2

活動空間批新租約 公眾可享用設施

中環海濱打造世界級文娛地標

中環海濱活動空間毗鄰香港摩天輪，佔地約3.7公頃，是維港的重要地標，歷年來舉辦很多大型戶外活動和表演。大公報記者昨日傍晚實地走訪，現場沒舉辦活動，一片空地被圍網圍封，途人不能進入，裏面有一小片區域堆滿建築材料。昨日下午微雨，但仍有不少市民在周邊的海濱跑步，有遊客打卡拍照。

恒基及耀榮合資公司營運

中環海濱活動空間目前租約將於6月30日完結，發展局於今年1月重新招標，汲取去年熱氣球節「甩繩」經驗，加入多項「加辣」條款，強化租約承租人對日後活動舉辦方的監察角色，並常規化溝通預警機制等。發展局昨日公布，經評審六份標書的指標承諾後，決定中標者為忠啟有限公司（恒基兆業及耀榮文化各持一半股權），該公司將按經強化的場地管理條款管理及保養活動空間，以供舉辦活動之用。

發展局表示，忠啟建議舉辦的大型特色商業活動，最能善用海濱資源及場地空間。忠啟並提出具體落實方案，包括在舉辦大型特色活動時，提供靈活配套選項，提供香港其他旅遊和美食熱點的資訊和優惠，以期提升活動空間的整體吸引力，並吸引世界各地訪客更長時間逗留香港。

空間共享方面，忠啟將按招標條款要求，於場地沒舉辦活動的日子，開放該空間予公眾免費享用，更會免費提供緩跑徑或休憩設施。即使場地有商業活動或綵排活動進行，如超過三分之一場地為非活動區，該公司會透過採用靈活場地布局及具彈性的活動區域圍欄安排，開放非活動區域供公眾享用，有助提升海濱的暢達度及視野通透度。

舉辦活動日數須達KPI

新租約亦規定，如承租人每年出租該場地舉辦活動的日數未能達到承諾日數，須向政府支付補償金額，每少一日繳交相等於月租10%的款項，以月租151.8萬元計算，即大約15萬元。

發展局是次招標採用「雙信封制」，技術建議評分比重由過去的40%增至70%，價格建議佔30%。技術建議除考慮活動是否多元、能否提升海濱活力外，亦考慮活動對訪客的吸引力，以繼續支持盛事經濟。新租約固定年期由3年延至5年；中標者須提供恆常餐飲設施；每年須繼續有最少約三成日數舉辦開放予公眾參與的活動等等。

增恆常餐飲及休憩設施

忠啟表示，未來五年將引入更多不同類型的活動及國際級盛事，以支持盛事經濟，並豐富訪客體驗。西九文化區的安盛竹翠公園，以及西沙GO PARK創夢館均由耀榮文化負責管理，是次成功投得活動空間的新租約有利於策劃活動時從維港海濱的整體布局出發，發揮更大的協同效應，突顯香港維港兩岸的特色。

海濱事務委員會主席何文晔昨日接受《大公報》訪問表示，中環海濱活動空間附近的中環新海濱三號，是恒基旗下物業，該處亦有文化設施，而耀榮文化在西九文化區有舉辦活動經驗，他期待在新租約下的中環活動空間，較以往更具吸引力，政府、營運機構與市民達到三贏局面，既推動盛事經濟，也讓市民有更多選擇。

何文晔指出，新租約下的中環海濱活動空間，與尖沙咀星光長廊有相似之處，都是由毗鄰商場發展商營運。他表示海濱事務委員會將更緊密監察，中環海濱活動空間不宜太偏重商業，例如商場內的商店商業品牌在海濱舉辦活動應該平衡及節制，希望舉辦多些普羅大眾可參與的文化娛樂活動。

盛事經濟

維港海濱是香港一張名片，不但是市民大眾喜愛的休憩地，更已成為旅遊熱點，吸引無數遊客。為推動盛事經濟和提升海濱活力。發展局昨日公布，中環海濱活動空間短期租約批予由恒基兆業地產及耀榮文化組成的合資公司，7月1日起進場，租期5年，月租151.8萬元。

新租約強調維護公眾免費享用場地的權利，如每年出租場地舉辦活動的日數未能達到承諾日數，每少一日，營運機構須向政府支付補償金額約15萬元。營運機構並承諾，增設恆常的餐飲與免費休憩設施。營運機構表示，將致力打造中環海濱活動空間成為更具活力的世界級文化娛樂地標。

大公報記者 梁少儀、易曉彤

中環海濱活動空間新安排亮點

- 舉辦大型特色活動時提供靈活配套選項，提供香港其他旅遊和美食熱點的資訊和優惠，吸引世界各地訪客更長時間逗留香港
- 場地未有舉辦活動的日子，開放該空間予公眾免費享用，並提供免費享用的設施例如緩跑徑或休憩設施
- 當舉辦商業活動或綵排活動時，如超過三分一場地為非活動區，開放非活動區域供公眾享用
- 如每年出租場地舉辦活動的日數，未能達到承諾日數，承租人須向政府支付補償金額，每少一日繳交相等於月租10%的款項，即大約15萬元
- 新租約開始後一年內，需在用地以北接壤海濱長廊地帶，提供不少於100平方米樓面的恆常餐飲設施，海濱訪客可享用

資料來源：發展局



多個在中環海濱活動空間舉行的音樂會大受歡迎。



中環海濱活動空間新租約強調，會維護公眾免費享用場地的權利。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



中環海濱活動空間歷年來舉辦不少大型盛事活動，包括「香港國際熱氣球節」。



中環海濱活動空間用地位置

市民遊客心聲

嘉年華演唱會吸引

市民郭小姐：這個場地過去舉辦嘉年華或演唱會時，吸引了不少市民和遊客前來，十分熱鬧。我希望這裏以後可以多舉辦這類活動，或者提供兒童遊樂設施，讓小朋友坐摩天輪後，可以過來玩一玩。



多辦適合兒童活動

遊客張小姐：中環海濱的風景很美，我每次來香港，都會帶小朋友過來，但周邊能讓他們玩樂的設施太少了，希望這個活動空間可以多舉辦一些適合小朋友遊玩的活動。



運動類活動受歡迎

遊客邵小姐：中環海濱這邊的運動氛圍很好，很多人在這邊跑步，我認為這個活動空間可以舉辦一些運動類的活動，既放鬆身心又強身健體，相信會受市民和遊客歡迎。



大公報記者 易曉彤（文） 林良堅（圖）

維港34公里海濱 最遲後年駁通

發展局與海濱事務委員會持續推進駁通和優化維港海濱的工作，多個新海濱場地於去年陸續開放，現時維港海濱長廊的總長度已延長至超過32公里，目標在2028年或之前，延伸至34公里，為市民及遊客提供更多休閒好去處。

由堅尼地城至筲箕灣、長約13公里的港島海濱，已於去年底貫通。其中的中環海濱活動空間，一直以來，政府透過由外間團體承租該活動空間的管理模式，成就多項大型盛事，打造品牌活動，例如香港美酒佳餚巡禮、Art Central、Clockenflap Music & Arts Festival等。

大公報記者 王亞毛

責任編輯：鄭小萍 美術編輯：譚志賢